

高层声音

姜勤俭签发：江苏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印发依法防控《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 and 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精神,2月14日,江苏省委书姜勤俭签发《江苏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印发〈依法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对全省依法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工作,全面提高依法防控、依法治理水平作出部署安排。

《实施意见》强调,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始终将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在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下,按照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的总要求,从立法、执法、司法、守法普法各环节发力,切实推进依法防控、科学防控、联防联控,坚持在法治轨道上各项防控工作。

《实施意见》要求,全省各级党委政府要强化政治担当,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全面依法履行职责,各级领导干部要率先垂范、靠前指挥,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疫情防控工作;要压实工作责任,各地各部门要依职责明确任务措施、推进工作落实;要加强协调配合,各地各部门要统一思想、密切协作配合,实施联防联控、聚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实施意见》就依法防控疫情提出三个方面15项举措。

加强疫情防控相关法规制度保障

一是加强法规制度供给。加强疫情防控法规制度建设,构建系统完备、依法合规、运行有效的疫情防控制度体系,切实提高制度规范的可执行性、可操作性。结合疫情防控实际,加强法规规章立改废释工作,加快推动相关条例修改,保障疫情防控长效久治。

二是加强法规监督实施。全面梳理并严格执行疫情防控和应急处置相关法律法规,加强涉疫情防控和应急处置政策文

件、配套制度的法制监督,确保疫情防控政策文件与法律法规体系内在协调、统一实施。三是依法科学审慎决策。做好疫情防控重大决策涉及的生命健康安全、经济安全、金融安全、社会稳定等方面风险评估防控。加强疫情防控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有效防范应对疫情防控决策实施的法律风险及相关涉法涉诉问题。

加大疫情防控司法力度

一是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传染病防治法及其实施办法、野生动物保护法、动物防疫法、突发事件应对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法律、法规,依法有力有效开展疫情防控各项工作。

二是依法实施相关应急处置措施。根据疫情防控需要,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实施危险源控制、危险场所封锁、交通管制、交通卫生检疫、关闭或者限制使用有关场所、限制或者停止人员聚集、停工停业停课、临时征用相关场地设施设备、紧急调集人员或者调用储备物资等应急处置措施;在疫情排查、隔离观察、社区管理、市场管理、劳动保障、市容环境、野生动植物管理等方面,严格依法采取集中收治隔离等临时性应急管理措施。

三是强化市场医疗治安安全等领域执法工作。加强市场监管工作,对疫情防控相关药品、医用防护服、医用口罩及相关诊断试剂、呼吸机 etc 医疗器械的生产、运输、销售等环节,加大监督检查力度。严密疫情防控期间的各类涉医违法犯罪行为,对侵犯医务人员人身安全或者人格尊严、扰乱正常医疗秩序的行为严肃处理、严厉打击。加强社会秩序管控,对疫情防控期间拒不执行各级政府发布的决定、命令、不配合依法采取的调查、监测、隔离观察、隔离治疗等措施、违法违规阻断交通、囤积居奇、哄抬物价和公共秩序混乱等违法行为,依法依规快速处置。结合疫情防控工作加大安全生产检查力度,确保按规定复工复产企业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安全复工复产。

四是加强野生动物保护相关执法工作。加大对包括网络销售在内的野生动物非法交易执法力度,坚决取缔和严厉打击非法野生动物市场和贸易。加强防疫检疫工作,组织开展相关执法检查,压实野生动物保护主管部门责任,强化经营者法定义务。健全完善野生动物保护监管执法管理体制,加强联合执法,切实解决监管不到位等问题。

五是依法规范社会捐赠和受赠行为。鼓励社会捐赠,依法规范捐赠、受赠行为,加强对受赠财物的规范管理,确保受赠财物全部及时用于疫情防控工作。捐赠接收机构的工作人员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致使捐赠物资造成重大损失的,按照公益事业捐赠法等相关法律规定严肃处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六是依法严厉打击破坏疫情防控违法行为。依法严惩抗拒疫情防控、恶宣传传播病毒、危害公共安全、妨碍公务、制假售假、诈骗、造谣传谣、疫情防控失职渎职,以及利用疫情哄抬物价、囤积居奇、聚众哄抢、趁火打劫等各类违法犯罪行为。省有关部门联合加强依法惩治破坏疫情防控违法犯罪行为的指导,统一执法司法标准。

七是加强部门联动和区域协作。发挥联防联控机制作用,形成跨部门、跨层级、跨区域防控体系。加强执法信息搜集共享和执法联动,积极开展案件协查协办、移送移交、联合执法等协同执法;发挥网络化管理优势,建立针对妨碍疫情防控违法行为的快速反应应急处置机制;强化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衔接,发现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及时依法移送有关机关立案查处。

八是要加强对相关民事行政案件审理工作的指导。加强对疫情相关民事、行政案件的法律适用和政策把握问题的研究,对于因疫情防控产生的合同纠纷、医疗纠纷、产品质量、劳动纠纷、行政争议等案件审理以及延期审理、中止诉讼、暂缓执行、适用不可抗力等问题,及时发布指导意见。

九是依法做好疫情报告、发布和舆情引导工作。严格落实疫情报告、信息公布制度。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谎报、漏报、瞒报、谎报疫情信息,不得编造、传播有关疫情防控和防控工作的虚假信息。高度关注涉疫情防控工作的舆情,对于通过媒体曝光、群众监督、社会举报、网上发帖等方式反映出的执法问题,及时回应、妥善处置。加大对典型违法案件的曝光力度。积极引导、教育社会公众自觉遵守疫情防控有关法律法规。

强化疫情防控法治宣传法律服务

一是开展疫情防控法治宣传教育专项行动。深入宣传党中央重大决策和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严格落实普法责任制,落实媒体公益普法责任,着力营造依法科学有效防控疫情的良好社会氛围。组织开展“防控疫情·法治同行”法治宣传活动,强化卫生防疫法律知识宣传,引导人民群众增强法治意识,依法支持和配合疫情防控工作。

二是积极提供疫情防控法律服务。围绕疫情防控深入开展“法企同行”活动,注重研究解决中小企业遇到的困难。加强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和网络服务力度,积极引导群众通过“线上办”“网上办”“掌上办”,开展人民调解、公证、律师服务、复议、仲裁、法律援助等业务。组织律师等法律服务人员,依托江苏法律服务网等载体,就疫情防控等有关热点难点问题提供公益法律服务,组织法律援助律师及志愿者,为困难群众提供有效的法律援助。

三是加强疫情防控期间矛盾纠纷化解。立足源头治理、预防为主,充分利用人民调解解第一道防线的优势,整体推进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有效衔接的“三调联动”,坚决把各类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期间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责任制,认真执行矛盾纠纷排查研判、联防联控、重大事项报告等工作制度,及时排查、有效化解各类矛盾纠纷。

法治江苏

政法动态

冯小宏赴县公安局检查指导疫情防控维稳工作

近日,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县委国安办主任冯小宏赴县公安局检查指导疫情防控维稳工作,并慰问参战民警和辅警。副县长、公安局长曹德松、县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刘刚、县政府办副主任、信访局局长冯同乐、县司法局局长黄立强、县委政法委、县检察院、县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县矛调中心等部门负责人同志参加相关活动。

冯小宏详细了解了疫情防控期间全县卡点运行、警力分布、治安巡防、警务保障等情况,查看了县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等场所,并就做好疫情防控维稳各项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冯小宏一行对全体民警辅警牢记使命、克服困、坚守岗位的精神给予了高度赞扬,并代表县委、政法、信访、矛调和网络等部门送去了20万元慰问金。

冯小宏指出,全体同志要进一步发扬能打硬仗、敢打胜仗的战斗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各项部署要求,立足主业、履职尽责,担当作为,确保疫情防控每一项工作都落地落实落细。要严防死守,不断加大检查点巡查检查力度,加大步、村小道巡查密度,做到检查不细致不放行,登记不细致不放行,坚决杜绝外籍车辆输入我县。要严打严管,按照县委政法委等五部门发布的《通告》要求,坚决打击哄抬物价、制假售假、散布谣言和伤害医护人员、拒绝隔离治疗、冲撞检查卡点、隐瞒密切接触信息等破坏疫情防控的违法犯罪行为,安排专门力量监测处置群众娱乐、违规开工等疫情传播危险等级高的群体性活动,确保疫情防控各项工作有序进行。要严查严控,严格落实“7×24”小时警格+网格巡查处置机制,充分发挥“网络治理+”和“社区警务+”的优势,落实社区干部、公安民警、保安辅警、网格员和医疗工作者参与的联防联控机制,确保“四包一”制度落实到位,坚决杜绝重点人员脱管漏管,包保隔离措施流于形式等现象,做到守网有责、守网负责、守网尽责。

冯小宏强调,要全力提升警务综合保障能力和水平,畅通指挥调度体系,科学安排勤务工作,配好配齐各类疫情防控“物资、检查检测设备和警用器械装备,确保一线执勤干警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为他们积极履职创造良好环境。同时,他还就进一步深化政法办案中心规范化建设,持续加大疫情防控法治化建设力度等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

贺笑

县公安局:东海、郯城两地深化疫情联防联控工作

为江苏鲁苏沿卡口通道防控工作,深化东海、郯城两地联防联控协作机制建设,全力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阻击战,近日,副县长、公安局长曹德松会同山东省郯城县副县长、公安局长周振先后到南古寨、官庄公安检查站督导检查疫情联防联控工作,看望慰问执勤值守人员。

曹德松、周振查看了检查站联防联控工作开展情况,现场会商研究加强协作配合、共建联防联控机制具体措施,强调要坚决贯彻中央部署要求,提高政治站位,树立全盘意识,共同做好防风险、护安全、战疫情、保稳定各项工作。共筑苏鲁交界疫情防控联防联控堡垒。要不断深化联防联控机制,强化配合协作,互通情报信息,加强资源共享,同舟共济、同向发力,围绕“外防输入、内防扩散”目标,形成疫情联防联控的强大合力,共同打赢这场人民战争。要做好自身安全防护,注意执法执勤安全,配齐安全防护装备和防冲撞设施,科学安排勤务,全力做好战时思想政治和后勤保障各项工作,确保队伍始终保持旺盛战斗志。

吕丰源

刘刚前往疫情防控卡点慰问干警并检查督导工作

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近日,县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刘刚等一行来到郯城联防联控南小区看望慰问坚守在疫情防控一线的干警,并检查指导疫情防控工作。

刘刚一行先后来到地质队宿舍楼、站前街、铁路居民小区、政法小区和法院宿舍楼等卡点实地检查疫情防控工作,每到一处卡点,都详细了解小区人员排查、人口卡点监督、人员进出登记和每日体温检测等情况,对防控一线的干警进行慰问,并叮嘱干警要注意防寒保暖,做好自身防护。

刘刚要求,当前疫情防控工作已经进入关键时期,全体干警要发扬不怕苦、不怕累、敢担当的作风,坚决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法院疫情防控决策部署,及时有效地向群众宣传防疫知识,引导大家正确理解、积极配合疫情防控。同时要做好人员排查、体温检测工作,确保不漏任何一个环节,不放过任何一个细节,最大限度阻断疫情传播,确保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据悉,为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县法院成立了由16人组成的共产党员攻坚突击队对接郯城社区,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积极担当作为,展现法院队伍形象,为决胜疫情阻击战贡献力量!

周海月



主办：中共东海县委政法委

东海网格汇聚力量决战决胜

初心如磐,使命召唤。面对来势汹汹的新冠肺炎疫情,县委政法委扛起责任的大旗,闻令而动,快速反应,按照省、市政法委关于“充分发挥网格治理工作机制和网格员作用,全力投入疫情防控维稳工作”的要求,强化“战时”指挥,压实“战时”责任,严明“战时”纪律,在不见硝烟的战场上,以决战决胜的勇气汇聚起齐心战“疫”的“硬核”力量。

吹响“集结号”

建立健全了各项工作机制,印发了《关于发挥网格治理机制作用全力做好疫情排查防控工作紧急通知》(网格员参与疫情排查工作紧急清单)等,对疫情防控责任一招一式抓分解,一项一项抓落实。建立疫情防控挂钩联系制度,委机关

领导班子成员分别挂钩联系2-3个乡镇(场、街道)和部分社区,同时,抽调机关精干力量,组建了8个疫情防控督导组,采取“四不两直”的方式,对镇街政法干部和网格员参与疫情防控情况开展专项督导,将压力传导至“神经末梢”,构建起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全方位责任体系,形成攻坚克难的强大合力。

抢占“制高点”

在疫情防控“疫”中,县委政法委抢占舆论“制高点”,依托“两微一报一网”政法新媒体,通过开辟(战“疫”一线)专栏等形式,大力宣传防控一线政法干警、网格员先进典型事迹和鲜活经验,精准传导“政法声音”,讲好网格故事,放大集群效应,相关经验做法被《今日头条》《中国江苏

网》等主流媒体推广。同时,不断拓展宣传载体,创新宣传方式,依托网络连心群及时通报排查走访等情况,利用移动平台先后3次对全县40万移动用户发布疫情防控提示短信,通过微信公众号等形式,向流动人口普及防疫知识,开辟疫情防控的“第二战场”。

坚守“主阵地”

在疫情防控“疫”中,全县1074个网格、1500余名专职网格员充分发挥自身接触面广、触角深、情况熟的“网格+”优势,在公安、卫生、市场等部门指导下冲锋在前,战在一线,全面开展排查走访、信息搜集、矛盾化解、联防联控、宣传引导等各项工作,参与防控检查点382个,参与排查23万余户,参与排查重点人员1800余

人次,参与检查过往人员3.6万余人次,用责任和担当,构筑起疫情防控的第一道坚实防线。

挥映“党旗红”

在疫情防控战“疫”中,每一名共产党员都是一面旗帜。县委政法委机关和县网格中心抽调了10名政治坚定、业务熟悉、作风过硬的优秀党员干部,就地“转隶”为网格员,组成“突击队”,下沉基层疫情防控第一线。他们亮身份、树形象、做表率,当先锋、打头阵,全面参与牛山街道疫情网格化防控工作。同时,组建了县委政法委党员志愿服务队,进驻美颜·湖畔风韵小区开展共建共享、联防联控,以实际行动为党旗增添光彩,让鲜红的党旗高高飘扬在疫情防控阵地最前沿。

贺笑

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共建强富美高新东海